**版本号：HYTF-20251109220251110001**

**招 标 文 件**

**（服务类）**

**采购项目名称：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HYTF-202511092**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11月10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委托，拟对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建设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HYTF-202511092**

**二、采购项目名称：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建设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本项目分四个标段，一标段为定制软件开发、数据资源建设及数据治理、成品软硬件购置等；二标段为对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开展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对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商用密码应用建设方案进行评估，并协助进行项目建设中的密码应用指导工作，最终出具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协助甲方获取密评备案回执；三标段为依据国家标准及系统设计文档等要求，检验系统是否满足用户需求，保证信息系统工程质量、系统用户和系统集成商多方要求。通过评估系统的需求符合性，对系统功能、性能效率、代码等方面进行专业的测试，为项目验收提供重要依据。为了保证软件质量，测试机构应从应用系统的功能、性能效率等质量特性方面开展软件测试；四标段为对项目实施阶段和验收阶段进行全过程监理，合同签订、软硬件安装调试、测试运行、验收及审计阶段的监理技术服务。提供项目建设技术方案的咨询；协助审核有关合同、协议；进行项目质量、项目进度等的控制；进行有关技术文档等文件的管理；对项目建设内容进行全生命周期咨询监理；定期向建设单位汇报项目进展情况，提交项目监理服务报告；代表建设单位协调与承建单位的工作关系和协调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各类纠纷，确保本项目按期、保质、顺利地完成。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4（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建设项目（四标段））：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有效存续的企业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投标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无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可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5月至今已缴纳任意一个月纳税证明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单位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4、社保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5月至今已缴存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6、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8、企业信用查询：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开标前的个人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除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还须同时提供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

10、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提供联合体协议。（注：1.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名(含牵头人)；2.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1）-（8）条规定,牵头人须满足投标人资格第（9）条规定；3.联合体的《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法人单位）或负责人（非法人单位）代表联合体各方进行签字、盖章，并对联合体各方负责。4.联合体必须按规定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联合体参与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采用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获取招标文件，并负责处理联合体投标过程所有相关事宜）

采购包2：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有效存续的企业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投标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无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可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5月至今已缴纳任意一个月纳税证明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单位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4、社保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5月至今已缴存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6、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8、企业资质：投标人须在国家密码管理局发布的《商用密码检测机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业务）目录》内或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提供加盖公章的网站公告页面及目录复印件或资质证书复印件。

9、企业信用查询：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0、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开标前的个人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除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还须同时提供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视为独立投标，不分包。

采购包3：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有效存续的企业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投标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无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可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5月至今已缴纳任意一个月纳税证明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单位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4、社保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5月至今已缴存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6、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8、企业信用查询：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开标前的个人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除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还须同时提供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视为独立投标，不分包。

采购包4：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有效存续的企业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投标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无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可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5月至今已缴纳任意一个月纳税证明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单位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4、社保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5月至今已缴存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6、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8、企业信用查询：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开标前的个人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除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还须同时提供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视为独立投标，不分包。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地址： 西安市凤城八路109号

邮编： 710000

联系人： 周老师

联系电话： 029-86787054

**代理机构：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沣惠路16号泰华金贸国际8号楼28层

邮编： 710075

联系人： 王维、李亚容、赵维、马丽娟

联系电话： 029-89284433-603

**采购监督机构：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杜新星

联系电话：029-8982184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16,489,948.00元  采购包2：100,000.00元  采购包3：357,110.00元  采购包4：326,5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3：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4：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采购包3：不接受  采购包4：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无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投标保证金 | 缴交方式：否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不缴纳  采购包2：不缴纳  采购包3：不缴纳  采购包4：不缴纳 |
| 12 |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各包以中标金额为取费基数，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 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 ）文件规定的标准收取。 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信息： 银行户名：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锦业路支行 账号：456700100100008334 联系人 ：蔡月茹 方淑丽 联系电话：029-89284433。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中标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3：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4：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和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30分钟，投标人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参与开标。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2：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3：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4：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供应商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验收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本项目合同及附件文本；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采购包2：

验收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本项目合同及附件文本；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采购包3：

验收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本项目合同及附件文本；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采购包4：

验收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本项目合同及附件文本；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2.6.6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三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赵维、王维

联系电话：029-89284433-603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沣惠路16号泰华金贸国际8号楼28层

邮编：710075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本项目分四个标段，一标段为定制软件开发、数据资源建设及数据治理、成品软硬件购置等；二标段为对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开展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对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商用密码应用建设方案进行评估，并协助进行项目建设中的密码应用指导工作，最终出具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协助甲方获取密评备案回执；三标段为依据国家标准及系统设计文档等要求，检验系统是否满足用户需求，保证信息系统工程质量、系统用户和系统集成商多方要求。通过评估系统的需求符合性，对系统功能、性能效率、代码等方面进行专业的测试，为项目验收提供重要依据。为了保证软件质量，测试机构应从应用系统的功能、性能效率等质量特性方面开展软件测试；四标段为对项目实施阶段和验收阶段进行全过程监理，合同签订、软硬件安装调试、测试运行、验收及审计阶段的监理技术服务。提供项目建设技术方案的咨询；协助审核有关合同、协议；进行项目质量、项目进度等的控制；进行有关技术文档等文件的管理；对项目建设内容进行全生命周期咨询监理；定期向建设单位汇报项目进展情况，提交项目监理服务报告；代表建设单位协调与承建单位的工作关系和协调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各类纠纷，确保本项目按期、保质、顺利地完成。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6,489,948.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6,489,948.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建设项目(一标段) | 1.00 | 16,489,948.00 | 项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采购包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建设项目（二标段） | 1.00 | 100,000.00 | 项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采购包3：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357,11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357,11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建设项目（三标段） | 1.00 | 357,110.00 | 项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采购包4：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326,5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326,5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建设项目（四标段） | 1.00 | 326,500.00 | 项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建设项目(一标段)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一、项目概况  按照西安市委、市政府《2025年全市“深化六个改革”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全面建成并有效运用‘地下一张网’、‘地面一张图’及耦合平台，建立基于数字平台和实际需求生成城市更新项目工作机制”。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建设以“面向西安城市更新实施的决策中枢”为定位，结合西安市信息化建设基础和城市更新业务需求，融合“地下一张网”、“地面一张图”数据，形成1个耦合底座和项目谋划、智慧决策、实施监管3个应用系统。总体目标是构建一个覆盖西安市城市更新全生命周期的数字化管理平台，整合多源数据资源，优化业务流程，提升城市更新项目的谋划、决策、实施和监管效率，推动城市更新工作的科学化、精细化和智能化发展，助力西安城市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  二、服务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定制软件开发、数据资源建设及数据治理和成品软硬件购置。  （一）定制软件开发  新建1套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包括耦合底座、项目谋划系统、智慧决策系统、实施监管系统，平台系统采用业务专网、政务外网分别部署方式。  1、耦合底座  建设1套耦合平台数据底座，接入“地面一张图”“地下一张网”及政府各部门与城市更新相关基础地理、建筑物、基础设施、城市运行管理等数据，在空间和功能上进行耦合。建设内容包括数据接入与导出、数据要素展示、智能交互和平台运维管理等功能模块。  （1）数据接入与导出。开发相应数据接口，具备数据格式自动识别与转换能力，支持主流数据格式。提供数据下载和数据共享功能，以标准化的基础数据支撑全市范围内城市更新相关信息化应用。  （2）数据要素展示。提供高性能的图形渲染与可视化加载能力，支持重点区域、重点项目、核心设施等信息的快速展示。  （3）智能交互。提供友好、便捷的交互方式，方便用户快速获取城市更新相关的数据信息。支持用户通过自然语言输入、图形交互等方式进行空间信息检索与分析操作。  （4）平台运维管理。建设完整的运维管理模块，包括用户权限管理、日志审计、资源管理、配置管理、数据备份与恢复等功能。支持多角色、多层级的权限分配机制。  2、项目谋划系统  建设1个项目谋划系统，围绕项目生成谋划应用场景，基于耦合底座进行综合分析，辅助研判城市更新重点片区，形成项目储备。建设内容包括潜力识别模型、算法识别结果、片区生成、片区信息管理、预备项目生成、预备项目管理等功能模块。  （1）潜力识别模型。支持用户搭建更新潜力空间分析模型，以耦合底座为数据基础，通过数据和算法的组合自定义模型算法编排。  （2）算法识别结果。支持将运行的模型按任务进行管理，记录运行场景模型、运行时间、运行状态等信息，便于对模型运行结果进行追溯。  （3）片区生成。支持基于潜力空间识别结果对片区进行谋划，引导用户基于模型运行结果辅助开展重点片区初步研究。  （4）片区信息管理。支持对生成的片区进行查询和管理，支撑重点片区更新工作的统筹推进，促进片区和项目落地实施。  （5）预备项目生成。支持基于潜力空间识别结果对项目进行谋划，通过空间数据业务信息融合，项目策划范围结合项目信息录入，形成预备项目信息。  （6）预备项目管理。通过将生成的项目新集合成预备项目库，实现对预备项目的统一管理和综合评价。  3、智慧决策系统  建设1个智慧决策系统，围绕生成和决策项目解决方案，通过交互式辅助方案设计与评估，推动多主体共商更新实施方案。建设内容包括辅助实施方案编制、绘制项目工作底图、辅助评估方案、辅助编制计划、方案展示比选、方案会商决策、实施规划管理、实施方案管理等功能模块。  （1）辅助实施规划编制。提供辅助城市更新片区现状分析和问题识别的功能，辅助提升实施规划的合规性和合理性。  （2）辅助实施方案编制。提供针对片区或项目实施范围的分析工具，提供成本与收益测算等人机交互模拟推演工具。  （3）绘制项目工作底图。根据项目范围边界，提供标准统一的城市更新一张工作底图，自动提取和生成所在地现状和规划要素底板，自动推送不同更新类型项目的相关部门要求，以及项目周边信息。  （4）辅助评估方案。支持构建多维指标加权分析模型，提供多维度评估模型的统一调用能力，涵盖人口、经济、公服设施等预置模型及合规性、空间分析等专项模型。  （5）辅助编制计划。支持项目方案的属性筛选，从多角度进行综合比选和判断，形成拟列入年度计划的项目；支持基于年度项目计划，对投资规模、资金来源等进行统计。  （6）方案展示比选。结合系统预设场景和比选工具，提供实施方案的展示和比对功能，辅助政府、市场、利益相关方线上查看、商讨、选定方案。  （7）方案会商决策。结合相关城市更新行政管理机制，利用跨平台部门会商应用，推动专家论证和部门联合审查，辅助促进城市更新实施方案的相关行政流程推进，提高审批效率。  （8）实施规划管理。支持对实施规划进行统一管理；支持将规划成果导入到平台，对规划成果进行查询和版本管理，并与已有详细规划进行关联。  （9）实施方案管理。支持对实施方案进行统一管理，满足查询、统计的需要；支持将方案导入到平台，结合评估模型进行方案评估。  4、实施监管系统  建设1个实施监管系统，满足城市更新从微观项目到宏观运行的多维度全周期动态跟踪监管需求，在项目层面实现项目全周期管理、综合跟踪监管、风险分析预警，在城市层面实现不同空间层级的更新态势运行监测，同时服务城市更新工作绩效考核评估和典型案例交流展示等场景。建设内容包括项目库全周期管理、项目综合跟踪监管、城市更新运行监测、城市更新绩效考核、城市更新典型案例等功能模块。  （1）实施库全周期管理。构建实施项目库对实施项目进行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集成入库管理、列表管理、更新管理、退出管理等核心功能模块。  （2）项目综合跟踪监管。针对城市更新重点项目、示范项目进行多维度、全方位、全流程的信息跟踪、风险预警。  （3）城市更新运行监测。提供不同空间尺度的运行监测界面和监测内容。  （4）城市更新绩效评估。面向全市年度绩效考核工作，提供城市更新绩效任务进展上报功能，并基于城市更新绩效评价指标表中定量化指标评估结果进行统计分析和可视化展示。  （5）城市更新典型案例。提供城市更新典型案例成果展示模块，涵盖国家级、省市级、区县级等不同层级的案例，具备案例申报与评选功能，推动城市更新经验的共享与推广。  （二）数据资源建设及数据治理  1、数据调研  开展数据调研工作，根据业务需求梳理业务系统数据、离线文档数据、数据采集方式、更新频率、更新机制等内容；对接业务系统，梳理具体对接方式、对接文档。  2、数据采集  针对局内、局外已建成系统未覆盖的城市更新相关数据进行采集，包括非空间结构化数据、非结构化但与空间相关数据、非结构化非空间数据。  3、数据目录梳理  在汇聚现有数据资源基础上，统一梳理数据资源目录，并按照专题进行分类管理。  4、数据清洗与治理  整合结构化数据和离线数据，梳理数据清洗转换规则，确认权威数据源，完成数据的清洗、标准化工作，构建数据仓库。  5、数据耦合  开展空间关联、编码关联、人工关联等方式的数据耦合，实现基于二维空间矢量、三维模型的全属性融合。  6、数据库设计与建库  根据数据的来源、类型、应用场景等差异进行分类管理、治理与应用，并通过构建原始库、基础库、专题库、主题库搭建耦合平台整体数据架构。  7、智能模型训练  应用大模型算法支撑智能问答模块交互式设计，通过本地训练模型进行迭代优化，不断提升智能问答的效率与准确性，提升耦合平台智慧化水平。  （三）成品软硬件购置  1、地理信息软件  部署2套地理信息软件，业务专网和政务外网各一套，保证耦合平台具备三维可视化与分析、空间信息可视化以及整合、发布与共享等能力。部署内容包括平台软件（含服务器组件、门户组件、数据库组件和网络适配器组件）与专业桌面软件。  其中平台软件要求满足以下技术参数要求:  （1）要求支持丰富的空间分析，包括空间叠加分析，密度分析、插值分析、邻域分析、表面分析、栅格重分类分析、密度计算分析。  （2）要求支持通过地统计方法将离散测量点内插为连续表面，如ESDA、克里克预测、距离权重倒数等。  （3）要求提供原生的Web端的设施网络服务，用来进行上下游追踪，爆管分析，子网分析等，提供基于Web端的逻辑示意图功能。  （4）要求具有三维地图发布功能，可进行三维浏览和分析。支持等值线分析、坡度/坡向计算、山影和通视分析等。  专业桌面软件要求满足以下技术参数要求:  1）要求支持时空数据类型，时间信息可以存储为矢量、栅格等数据的属性，也可以支持时态数据的类型，并提供时间控制器，实现对时态数据的动态显示控制。支持时间滑块中即时模式的数据可视化更新。  2）要求支持多种专题图制作，如唯一值、渐变色、渐变符号、多属性符号、点密度图、图表（条形图、饼图、堆叠图）、热力图等。支持对大量点要素以动态聚合方式显示。  2、国密浏览器  部署250套国密浏览器，其中210套在业务专网，40套在政务外网，满足等保2.0三级和密码应用三级要求，支持国产操作系统和主流国产CPU环境，要求满足以下技术参数要求：  （1）支持SM2/SM3/SM4国密算法以及基于国密的SSL双向协议；  （2）支持基于国密算法、RSA算法、支持基于国密算法的USBkey双向认证；  （3）支持数据安全通讯功能，建立安全浏览器客户端软件与相关应用系统服务端间建立基于国密算法的加密数据传输安全通道；  （4）性能要求：在SSL隧道下，吞吐率≥80Mbps；  （5）具备商用密码检测认证中心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  3、硬件设备购置  部署250套智能密码钥匙，其中210套在业务专网，40套在政务外网，满足等保2.0三级和密码应用三级要求，实时监控耦合平台的网络流量，防止非法访问和攻击，要求满足以下技术参数要求：  （1）采用USB接口设计，标准USB 1.1设备，支持USB2.0接口；  （2）采用"硬件 + PIN码"的双因子认证，保证数字证书和私钥的合法使用；  （3）处理器采用32位智能卡芯片，存储空间≥128K(用户空间)，数据存储年：至少10年；  （4）算法支持RSA、SM2、DES、3DES、SHA-1、SM1；  （5）基于公安公钥体系的数字证书和私钥的安全载体；  （6）具备商用密码检测认证中心发的《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  **项目建设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建设内容 | | 功能清单 | 数量 | 单位 | | 1 | 定制软件开发 | 耦合底座 | 数据接入与导出 | 1 | 项 | | 2 | 数据要素展示 | 1 | 项 | | 3 | 智能交互 | 1 | 项 | | 4 | 平台运维管理 | 1 | 项 | | 5 | 项目谋划系统 | 潜力识别模型 | 1 | 项 | | 6 | 算法识别结果 | 1 | 项 | | 7 | 片区生成 | 1 | 项 | | 8 | 片区信息管理 | 1 | 项 | | 9 | 预备项目生成 | 1 | 项 | | 10 | 预备项目管理 | 1 | 项 | | 11 | 智慧决策系统 | 辅助实施规划编制 | 1 | 项 | | 12 | 辅助实施方案编制 | 1 | 项 | | 13 | 绘制项目工作底图 | 1 | 项 | | 14 | 辅助评估方案 | 1 | 项 | | 15 | 辅助编制计划 | 1 | 项 | | 16 | 方案展示比选 | 1 | 项 | | 17 | 方案会商决策 | 1 | 项 | | 18 | 实施规划管理 | 1 | 项 | | 19 | 实施方案管理 | 1 | 项 | | 20 | 实施监管系统 | 实施库全周期管理 | 1 | 项 | | 21 | 项目综合跟踪监管 | 1 | 项 | | 22 | 城市更新运行监测 | 1 | 项 | | 23 | 城市更新绩效评估 | 1 | 项 | | 24 | 城市更新典型案例 | 1 | 项 | | 25 | 数据资源建设及数据治理 | | 数据调研 | 1 | 套 | | 26 | 数据采集 | 1 | 套 | | 27 | 数据目录梳理 | 1 | 套 | | 28 | 数据清洗与治理 | 1 | 套 | | 29 | 数据耦合 | 1 | 套 | | 30 | 数据库设计与建库 | 1 | 套 | | 31 | 智能模型训练 | 1 | 套 | | 32 | 地理信息软件 | | 平台软件（含服务器组件、门户组件、数据库组件、网络适配器组件） | 2 | 套 | | 33 | 专业桌面软件 | 2 | 套 | | 34 | 国密浏览器 | |  | 250 | 套 | | 35 | 智能密码钥匙 | |  | 250 | 套 |   三、服务要求  （一）技术要求  1.并发支持量：能够最大支持320并发量，支撑业务人员日常使用需求，保障系统稳定性；  2.请求响应速度：系统请求响应速度＜2s；  3.在线连接数：支持最大在线连接数1000；  4.稳定性：能够 7×24 小时持续、稳定、高效联网运行；高负载情况下依然保持稳定运行，无明显性能下降。  5.易维护性：软件系统维护及更新升级不影响业务工作的正常开展；高容错性：及时捕捉系统在运行时的错误信息，并给出相应的提示，生成系统错误日志。  6.系统应具备完善的使用授权、监控和日志管理机制，能够对访问情况进行审计。  7.系统应提供相应数据备份/恢复功能，制定合理的备份策略提供保护机制。  8.系统应具备完善的安全管理和安全服务体系。  （二）进度要求  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完成耦合底座功能开发和上线。合同签订后8个月内完成所有开发、部署、实施工作，项目试运行不少于3个月且不超过6个月。  （三）项目验收要求  项目验收应满足以下要求：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  2、项目合同条款  各阶段验收条件：  1、耦合底座验收条件：完成项目方案、招投标文件及合同要求的耦合底座建设内容；基本达到建设目标，满足使用要求，运行状态正常；功能、性能等指标达到设计要求。  2、初步验收条件：完成项目方案、招投标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建设内容，包括完成耦合底座、项目谋划、智慧决策、实施监管系统的开发；基本达到建设目标，满足使用要求，运行状态正常；功能、性能等指标达到设计要求；项目发生的变更已按照规定执行；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重大问题已解决。  3、试运行验收条件：完成所有建设内容、第三方测评（包括功能和性能测评）、安全风险评估、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试运行不少于3个月且不超过6个月。  4、最终验收条件：试运行验收合格；在市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完成数据目录编制，实现共享数据资源全量挂载；全面完成项目方案、招投标文件及合同要求，完全达到项目建设目标，符合项目设计要求和功能、性能等指标；按要求已完成第三方软件测评、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和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项目资料齐全、规范。  （四）成果交付要求  1.硬件设备包括250套智能密码钥匙。  2.成品软件包括2套地理信息软件以及250套国密浏览器。  3.定制软件包括1个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包括1套耦合底座和3个应用系统，即项目谋划系统、智慧决策系统、实施监管系统。  （五）投标人应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相关资料予以保密，应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并对采购人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 |

采购包2：

标的名称：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建设项目（二标段）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一、服务内容  按照GM/T 39786-2021《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及通过评估的密码应用方案对系统进行评估，采取材料审查、人员访谈、实地查看、配置检查、工具测评等评估方法对系统密码应用情况进行评估分析，核查系统技术应用、密钥管理、安全管理是否符合密评要求；对评估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汇总确认，总结各项评估指标的评估结果，编制评估报告。具体内容包括：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服务内容子项** | **工作内容** | | 1 | 需求沟通确认 | 需求沟通调研和确认工作实施要求 | 对安全评估的组织实施流程、风险管控效果、时间节点、交付成果、评估方式等基础信息进行沟通核实，确认服务需求和工作要求 | | 2 | 基础材料搜集整理和现场沟通采集 | 按照评估准备实施要求，搜集整理必要素材 | 通过远程或现场会议方式与业务研发、运维部门技术团队和保障团队沟通评估所需基础素材、文档等必要信息 | | 3 | 密码应用方案评估 | 密码应用方案评估 | 对委托方制定的密码应用方案进行评估，出具《密码应用方案评估报告》 | | 4 | 系统评估 | 依据GB/T 39786-2021《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等标准进行测评 | 按照GB/T 39786-2021《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及通过评估的密码应用方案对系统进行评估，采取材料审查、人员访谈、实地查看、配置检查、工具测评等评估方法对系统密码应用情况进行评估分析，核查系统技术应用、密钥管理、安全管理是否符合密评要求。 | | 5 | 报告编制 | 编制评估报告 | 对评估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汇总确认，总结各项评估指标的评估结果，编制评估报告。 |   开展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从通用要求、物理和环境、网络和通信、设备和计算、应用和数据、管理制度、人员管理、建设运行、应急处置等方面开展测评，具体测评指标如下（以等级保护第三级信息系统为例）：   |  |  |  | | --- | --- | --- | | 测评层面 | 测评单元 | 指标要求 | | 物理和环境安全 | 身份鉴别 | 宜采用密码技术进行物理访问身份鉴别，保证重要区域进入人员身份的真实性。 | | 电子门禁记录数据存储完整性 | 宜采用密码技术保证电子门禁系统进出记录数据的存储完整性。 | | 视频监控记录数据存储完整性 | 宜采用密码技术保证视频监控音像记录数据的存储完整性。 | | 网络和通信安全 | 身份鉴别 | 应采用密码技术对通信实体进行身份鉴别，保证通信实体身份的真实性。 | | 通信数据完整性 | 宜采用密码技术保证通信过程中数据的完整性。 | | 通信过程中重要数据的机密性 | 应采用密码技术保证通信过程中重要数据的机密性。 | | 网络边界访问控制信息的完整性 | 宜采用密码技术保证网络边界访问控制信息的完整性。 | | 安全接入认证 | 可采用密码技术对从外部连接到内部网络的设备进行接入认证，确保接入的设备身份真实性。 | | 设备和计算安全 | 身份鉴别 | 应采用密码技术对登录设备的用户进行身份鉴别，保证用户身份的真实性。 | | 远程管理通道安全 | 远程管理设备时，应采用密码技术建立安全的信息传输通道。 | | 系统资源访问控制信息完整性 | 宜采用密码技术保证系统资源访问控制信息的完整性。 | | 重要信息资源安全标记完整性 | 宜采用密码技术保证设备中的重要信息资源安全标记的完整性。 | | 日志记录完整性 | 宜采用密码技术保证日志记录的完整性。 | | 重要可执行程序完整性、重要可执行程序来源真实性 | 宜采用密码技术对重要可执行程序进行完整性保护，并对其来源进行真实性验证。 | | 应用和数据安全 | 身份鉴别 | 应采用密码技术对登录用户进行身份鉴别，保证应用系统用户身份的真实性。 | | 访问控制信息完整性 | 宜采用密码技术保证信息系统应用的访问控制信息的完整性。 | | 重要信息资源安全标记完整性 | 宜采用密码技术保证信息系统应用的重要信息资源安全标记的完整性； | | 重要数据传输机密性 | 应采用密码技术保证信息系统应用的重要数据在传输过程中的机密性。 | | 重要数据存储机密性 | 应采用密码技术保证信息系统应用的重要数据在存储过程中的机密性。 | | 重要数据传输完整性 | 宜采用密码技术保证信息系统应用的重要数据在传输过程中的完整性。 | | 重要数据存储完整性 | 宜采用密码技术保证信息系统应用的重要数据在存储过程中的完整性； | | 不可否认性 | 在可能涉及法律责任认定的应用中，宜采用密码技术提供数据原发证据和数据接收证据，实现数据原发行为的不可否认性和数据接收行为的不可否认性。 | | 管理制度 | 具备密码应用安全管理制度 | 应具备密码应用安全管理制度，包括密码人员管理、密钥管理、建设运行、应急处置、密码软硬件及介质管理等制度； | | 密钥管理规则 | 应根据密码应用方案建立相应密钥管理规则； | | 建立操作规程 | 应对管理人员或操作人员执行的日常管理操作建立操作规程； | | 定期修订安全管理制度 | 应定期对密码应用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的合理性和适用性进行论证和审定，对存在不足或需要改进之处进行修订； | | 明确管理制度发布流程 | 应明确相关密码应用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的发布流程并进行版本控制； | | 制度执行过程记录留存 | 应具有密码应用操作规程的相关执行记录并妥善保存。 | | 人员管理 | 了解并遵守密码相关法律法规和密码管理制度 | 相关人员应了解并遵守密码相关法律法规、密码应用安全管理制度； | | 建立密码应用岗位责任制度 | 应建立密码应用岗位责任制度，明确各岗位在安全系统中的职责和权限：  1) 根据密码应用的实际情况，设置密钥管理员、密码安全审计员、密码操作员等关键安全岗位；  2) 对关键岗位建立多人共管机制；  3) 密钥管理、密码安全审计、密码操作人员职责互相制约互相监督，其中密码安全审计员岗位不可与密钥管理员、密码操作员兼任；  4) 相关设备与系统的管理和使用账号不得多人共用。 | | 建立上岗人员培训制度 | 应建立上岗人员培训制度，对于涉及密码的操作和管理的人员进行专门培训，确保其具备岗位所需专业技能； | | 定期进行安全岗位人员考核 | 应定期对密码应用安全岗位人员进行考核； | | 建立关键岗位人员保密制度和调离制度 | 应建立关键人员保密制度和调离制度，签订保密合同，承担保密义务。 | | 建设运行 | 制定密码应用方案 | 应依据密码相关标准和密码应用需求，制定密码应用方案； | | 制定密钥安全管理策略 | 应根据密码应用方案，确定系统涉及的密钥种类、体系及其生命周期环节，各环节密钥管理要求参照附录B； | | 制定实施方案 | 应按照应用方案实施建设； | | 投入运行前进行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 投入运行前应进行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评估通过后系统方可正式运行； | | 定期开展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及攻防对抗演习 | 在运行过程中，应严格执行既定的密码应用安全管理制度，应定期开展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及攻防对抗演习，并根据评估结果进行整改。 | | 应急处置 | 应急策略 | 应制定密码应用应急策略，做好应急资源准备，当密码应用安全事件发生时，应立即启动应急处置措施，结合实际情况及时处置； | | 事件处置 | 事件发生后，应及时向信息系统主管部门进行报告； | | 向有关主管部门上报处置情况 | 事件处置完成后，应及时向信息系统主管部门及归属的密码管理部门报告事件发生情况及处置情况。 |   二、服务要求  （一）技术要求  测评机构按照GM/T 39786-2021《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对系统进行评估，密码应用测评须满足合规性、正确性、有效性。合规性，指信息系统中的密码算法、密码协议、密钥管理、密码产品和服务使用合规；使用符合国家密码法规和标准规定的商用密码算法，使用经检测认证合格的商用密码产品或服务。正确性，指信息系统中的密码算法、密码协议、密钥管理、密码产品和服务使用正确。即采用的密码算法、协议和密钥管理机制按照相应的密码国家和行业标准进行正确的设计和实现；密码保障系统建设或改造过程中密码产品和服务的部署和应用正确。有效性，指信息系统采用的密码协议、密钥管理系统、密码应用子系统和密码安全防护机制不仅设计合理，而且在系统运行过程中能够发挥密码效用，保障信息的机密性、完整性、真实性、抗抵赖性。  （二）进度要求  （1）服务期限为自测评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通过验收。  （2）投标方应在所投标的技术方案书中提交详细的项目组织及实施规划，并且提交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的周工作进度安排计划，须严格按照项目进度要求开展项目工作。  （3）须严格按照项目阶段设计项目里程碑和里程碑产出物。  （4）投标方须严格按照项目里程碑开展工作。招标方将根据里程碑和里程碑产出物审核投标方工作。  （5）若由于投标方自身原因导致项目进度滞后于项目里程碑计划，招标方可根据合同要求追究投标方责任。  （三）验收期限  在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内，完成本项目所有内容并通过项目验收，要求验收前30个工作日前，按采购人要求提交本项目验收前置审核有关成果资料。  （四）成果交付期限  本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五）管理要求  1. 服务人员  在项目负责人员方面，应包括一名专职负责的项目经理；在实施期内，项目经理应根据项目需要到指定现场处理问题或交流情况。为应对可能发生的多系统同时测评，供应商应保证为本项目配备足够的现场测评技术人员，构建测评工具环境，合理划分为若干个测评小组，同时应保证足够的场外支持人员，在技能上要有软件测试、软件设计、网络安全和密码安全等领域的专业人员。为保证项目顺利开展，测评团队应为本项目配备项目管理人员以及质量保证人员。  2. 组织实施要求  实施方式：派遣驻场工程师在采购人指定的现场开展驻场技术服务，同时支持通过现场、电话、网络等多种方式对采购人的技术需求进行支持和响应。  管理要求：为保障项目按时、按质、按量有序实施，供应商须建立稳定的项目团队、组织管理机构、协调管理机制，配备专业专职技术服务队伍,提供技术保障支撑保障要求。  3. 成果要求  供应商须保证项目文档的完整性，在项目实施各阶段按时完成相关技术文档的编写（重要文档须经采购人审核确认），在项目完成时协助采购人完成项目归档相关工作。  （1）文档成果  除实际的服务工作，本项目须提交文档成果，包括纸质文档装订成册4套，电子文档1套（电子版与纸质版内容一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文档成果：  密码应用方案测评报告、密码应用测评方案、密码应用测评记录、密码应用测评报告（需包含测评依据、测评过程、测评内容、测评结果及测评结论）、密码应用测评整改建议。  （2）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验收标准和方式  1. 验收标准  （1）符合国家、省、市及行业相关标准。  （2）符合采购文件中的相应技术要求。  （3）符合项目实施过程中，双方约定的标准和要求。  （4）验收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对各系统的各功能模块及性能指标做专业性的技术检验，并按照国产密码评估的要求开展工作，对各系统进行国产密码评估，满足上线要求，项目交付物齐全，提供密码应用测评报告等。  2. 验收方式  按照验收标准，由采购人组织专家进行验收，必要时，可邀请第三方机构进行验收。  （七）其他要求  1. 归档要求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关于项目归档的相关归档和要求，在项目完成验收后的20个工作日内协助采购人完成项目成果资料的归档工作。  2. 保密要求  （1）供应商须签订保密协议，对其因身份、职务、职业或技术关系而知悉的采购人商业秘密和党政机关保密信息应严格保守，保证不被披露或使用，包括意外或过失。  （2）供应商不得以竞争为目的、或出于私利、或为第三人谋利而擅自保存、披露、使用采购人商业秘密和党政机关保密信息；不得直接或间接地向无关人员泄露采购人的商业秘密和党政机关保密信息；不得向不承担保密义务的任何第三人披露采购人的商业秘密和党政机关保密信息。供应商在从事政府项目时，不得擅自记录、复制、拍摄、摘抄、收藏在工作中涉及的保密信息，严禁将涉及政府项目的任何资料、数据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项目以外的其他方或供应商内部与该项目无关的任何人员。  （3）供应商对于工作期间知悉采购人的商业秘密和党政机关保密信息（包括业务信息在内）或工作过程中接触到的政府机关文件（包括内部发文、各类通知及会议记录等）的内容，同样承担保密责任，严禁将政府机关内部会议、谈话内容泄露给无关人员；不得翻阅与工作无关的文件和资料。  （4）严禁泄露在工作中接触到的政府机关科技研究、发明、装备器材及其技术资料和政府工作信息。  3. 组织管理要求  （1）服务人员  项目组人员需通过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或国家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小组组织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  （2）工期要求  按照客户要求完成测评工作。  （3）验收要求  最终输出被评估系统《XX系统整改建议》、《商用密码应用方案评估报告》、《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并经采购人审核通过。  4. 监理要求  在本项目开展过程中接受采购人通过采购确定的咨询监理机构的监理。  5. 廉政要求  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廉政责任书。 |

采购包3：

标的名称：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建设项目（三标段）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一、项目概况与建设目标  为有效保障城市更新耦合平台系统软件安全可靠的运行，按照 GB/T25000.51-2016《系统与软件工程系统与软件质量要求和评价(SQuaRE)第 51 部分:就绪可用软件产品(RUSP)的质量要求和测试细则及国家或行业相关要求、承建方提供的项目设计文档等资料中的技术要求进行检测。所有检测服务完成后，出具第三方检测报告，报告的内容根据相关标准结合城市更新耦合平台系统的立项文件、合同书和需求规格说明书等技术文件，对各项指标合格与否作出评判。并对所出具的检验报告真实性及有效性负责。  二、测试内容  依据国家标准及系统设计文档等要求，检验系统是否满足用户需求，保证信息系统工程质量、系统用户和系统集成商多方要求。通过评估系统的需求符合性，对系统功能、性能效率、代码等方面进行专业的测试，为项目验收提供重要依据。为了保证软件质量，测试机构应从应用系统的功能、性能效率等质量特性方面开展软件测试，测试内容及描述具体如下：  2.1 功能测试  通过设计测试用例、执行用例等获取结果，对系统的功能、业务流程等分别进行测试，测试系统功能点，保证系统功能正常使用，测试功能点覆盖度100%。  2.2 性能效率测试  依据招标文件中对相关平台性能要求的描述，考查信息系统关键业务在正常工作量、预期的峰值工作量下的效率情况，主要考虑系统容量特性、时间特性及资源利用状况等效率指标是否符合用户需求，并据此对系统的性能做出全面的评价。  1、分析系统用户行为，依据性能需求验证部署的信息系统支持的并发处理业务的能力；  2、系统的关键业务，如数据采集、数据同步、数据统计等，具备快速响应能力；  3、系统资源利用在合理的数值范围，不超过资源指标的预警值；  4、测试在大用户量、大并发、大数据量和长时间连续运行等条件下，系统的响应时间和稳定运行情况。  2.3 接口测试  对承建单位单元测试的内容进行监督和复核，检查每个软件单元能否正确地实现设计说明中的功能、性能、接口和其他设计约束等要求，发现单元内可能存在的各种差错。对集成的软件系统之间的接口关系及业务逻辑，验证已集成软件系统是否符合设计要求。  1、测试用例的输入应至少包括有效等效类值、无效等价类值和边界数据值；  2、在对软件单元进行动态测试之前，一般应对软件单元的源代码进行静态测试；  3、语句覆盖率达到100%；  4、分支覆盖率达到100%。  2.4 文档检测  文档检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文档的完整性、可用性、标识和标示、完备性、正确性、一致性、易理解性、功能性、兼容性、易学性、易用性、可靠性、信息安全性、维护性、有效性、抗风险等的检查和验证，尤其是软件文档与软件程序之间的一致性验证。  2.5 代码检测  开展应用系统代码检测工作，通过专业工具从代码层面发现系统自身的安全风险，如被外部威胁所利用会产生的安全风险，减少应用系统的安全洞和缺陷隐患，降低应用系统安全风险，保障应用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2.6 测试系统范围  需检测的业务系统范围主要包括：城市更新耦合平台系统所涉及的所有应用软件。  三、技术要求  1、规范各系统文档资料，协调测试计划时间安排，组织完成测试业务需求分析，编写测试方案计划，并组织实施测试；  2、严格管理项目参加人员，把控方案、计划、实施工作，确保测试工作按时保质完成；  3、根据信息系统立项文件、需求规格、系统设计、行业标准等文档，编写测试方案、测试计划、测试用例、测试报告等相关文档，确保文档质量；  4、在测试过程中报告发现的缺陷并实时提出优化建议；在承建方完成整改后进行回归测试，验证缺陷和优化建议已得到正确处理且未引入新的缺陷；要求每次测试至少含一轮回归测试；为提高测试效率,应提供现场测试服务；  5、所有测试场景100%测试完成,给出所要求指标实际测试结果,对于未达到要求之指标给予调优建议,如调优仍然无法达到所要求之指标，则给出结论；  6、通过实施系统测试，发现开发设计缺陷，对被测试系统进行评估，为系统上线并最后总体验收使用提供质量保证。  四、质量、安全要求  4.1 质量要求  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内全部内容，测试要求所使用的标准和规范如与建设方所执行的标准不一致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每个软件测试服务子项目，除去系统不符合项问题整改时间及风险漏洞整改时间外，从测试启动至提交服务成果，原则上应在15-30个工作日内完成。  如因项目实际质量情况问题较多，具体完成时间可根据甲方实际要求进行调整，以达到项目目标。  4.2 安全要求  对测试服务过程中接触到的各种信息、不得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泄露，未经允许不得利用这些信息从事与业务无关活动。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五、商务要求  5.1 地点及方式  项目实施方式：现场服务,测评团队人数不少于4人（其中高级工程师不少于1人，中级工程师不少于2人）。  5.2质量保证承诺  中标人应当保证服务内容质量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要求，并对服务内容质量问题负责,并遵循面向应用、保证质量、客观公正、诚信守诺。 |

采购包4：

标的名称：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建设项目（四标段）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一、监理工作内容  监理范围：对项目实施阶段和验收阶段进行全过程监理，合同签订、软硬件安装调试、测试运行、验收及审计阶段的监理技术服务。  以现场监督和测试检查为主要方式进行监理，监理公司委派总监理工程师、总监代表和现场监理工程师，建立项目监理组并提供现场监理服务，负责整个工程的全程监理工作。且每周向甲方提交一次监理周报并召开协调会或专题会。  按照“四控三管一协调”对项目进行监督管理，包括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成本控制、变更控制；合同管理、安全管理、文档管理；沟通与协调建设单位、承建单位及其他相关方之间的关系。  主要监理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一）需求调研及设计阶段：  1、对承建单位提供的需求规格说明书、概要设计说明书进行分析、审核。  2、协调组织需求规格说明书、概要设计说明书的专家评审。  3、审核承建单位项目进度计划的合理性和可操作性。  4、审核承建单位的项目组织结构、人员构成。  5、审查承建单位的质量保证体系和计划。  （二）实施阶段：  1、审核承建单位项目建设内容的具体实施方案。  2、审核承建单位的技术验证环境建设情况、技术验证方案和执行情况。  3、审核和确认承建单位的开发和采购计划、安装调试计划、测试计划、试运行计划、正式运行计划。  4、检查承建单位项目实施的相关文档。  5、检查项目实施的环境准备情况。  6、对软硬件设备等进行到货检查。  7、监督项目计划进度与实际进度的符合性，并提出合理化建议，确保计划进度与实际进度偏差最小化。  8、对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变更进行审核。  9、处理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质量事故。  10、代表建设单位负责与承建单位之间的工作协调安排。  （三）初验和试运行阶段：  1、协助建设单位制定验收程序和标准，审查验收方案和验收文档。  2、协助建设单位进行系统的功能和性能测试及初验。  3、检查系统的调试和试运行情况。  4、处理试运行期间出现的质量问题。  5、协调与承建单位之间的关系，解决纠纷。  6、监督、检查并督促承建单位对用户的培训工作。  （四）正式验收阶段：  1、协助建设单位进行项目终验。  2、进行项目配置审核。  3、协助建设单位完成项目审计工作。  4、系统验收完毕进入运营阶段的审核。  （五）服务全过程：  1、按照档案验收要求制定规范的监理过程用表、审核、监督承建单位制定标准文档模板，以及文档的提交计划。  2、按照项目阶段划分，提出对应各阶段监理内容的符合性检查一览表，作为各阶段项目建设完成进度的检查标志。  3、定期向建设单位汇报项目进展情况，提交项目监控报告。  4、组织或协助建设单位组织与项目建设有关的各类会议。  5、填报与项目有关的管理报表。  6、运行维护咨询、评估、评价。  二、监理服务要求  1、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使用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统进行全过程监理。  2、项目实施前的监理要求：  （1）对监理人员合理分工，建立监理组织，编制和审批监理实施细则。  （2）审查验证承建单位的人员资质及分包、供货商资质，符合招标要求或相应的规定准许进场施工。  （3）审核承建单位提交的软件开发各阶段文件（需求规格说明书、概要设计说明书、详细设计说明书等）。  （4）审核操作系统、应用系统等软件配置与设计方案的符合性。  （5）审查承建单位提交的项目开发各阶段进度计划，核查承建单位对进度计划的调整。  （6）审核软件的测试环境、测试计划、测试用例。  （7）审核承建单位报审的项目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和项目进度实施计划。  （8）审查相关开工的各项手续。  （9）协助组织开工前的首次开工会议。  （10）审核系统部署方案。  3、项目实施阶段的监理要求：  （1）合同管理  ①定期对承包合同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和检查（如遇特殊情况、紧急情况应在第一时间内上报建设单位），并以书面形式报送建设单位。  ②负责计算、审核各项索赔金额，提供处理意见，并协助建设单位处理合同纠纷。  （2）项目进度控制  ①根据建设单位及各相关合同要求条件，协助制定项目总进度控制计划，审查承建单位提交的单位项目施工进度计划。  ②根据施工总进度计划，审核承建单位提交的天进度计划并监督、控制其执行，必要时对上述计划提出调整建议和必要的指示。  ③对承建单位报送的项目实施计划动态进行分析，找出影响进度原因，提出纠偏措施和指令。  ④审核承建单位的设备、软件等采购计划、软件开发计划，提出有关建议和补救措施，并发布有关指令。  ⑤及时分析进度障碍，调整总控制进度计划，上报建设单位，并提出补救措施，发布相应指令。  （3）项目质量控制  ①协助组织方案会审和设计交底工作，做好记录，写出会议纪要。  ②审查承建单位提供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及管理方案并监督其实施。  ③对建设单位、承建单位选定的设备、基础软件、中间件等质量进行确认和验收，对影响项目功能、性能、安全性的软硬件进行重点质量控制。  ④负责对进场软硬件及时验收，使用前按有关规定的要求进行测试检查。及时向建设单位呈报影响项目质量的材料、设备，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全过程的监督。  ⑤督促承建单位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完善项目实施管理制度和落实质量保证措施。  ⑥检查项目质量，对违反设计文件、规范、规程情况的承建单位，责令立即改正，必要时签发项目暂停指令。向违规承建单位签发监理通知后，监督相应整改措施的执行，至整改完毕。  ⑦做好施工过程中的监理工作，对各阶段、各重点部位施工中存在的影响质量的关键问题，应主动组织各承建单位认真分析，找出解决方法并监督承建单位落实实施，并做好实施效果的复查工作，确保项目质量；认真检查、签认各阶段工程，未经签认不得进行下一步工作；做好单项工程的质量验收工作。  ⑧负责项目质量事故处理，进行事故原因、责任分析，提出事故处理办法，向建设单位提供专项报告并督促检查事故处理方案的实施。  ⑨承建单位要求变更设计应事先征得监理单位同意，并报建设单位确认，经建设单位批准，由监理单位向承建单位下达设计变更通知。  ⑩由建设单位提出使用的新产品、新技术的项目，监理单位负责提供技术服务；凡由承建单位使用的新产品、新技术的项目，应经监理单位认可，并报建设单位批准，并要求承建单位提供产品鉴定证明、产品质量标准、使用说明和工艺要求，监理单位按质量标准进行验收。  ⑪组织单项验收工作提出验收意见报建设单位批准。  ⑫检查承建单位的项目技术资料，并督促承建单位对项目技术资料进行收集、整理、归档，达到国家电子政务项目档案管理的规定，并按建设单位要求的期限，完成资料上报审核工作。  ⑬协助建设单位组织初步验收及正式验收备案手续。  （4）信息安全及文明施工  ①监督项目全过程的信息安全，检查承建单位信息安全措施执行情况，发现任何安全隐患及时通告承建单位，并督促整改方案的实施。  ②监督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状况，发现任何不文明施工的行为或情况及时通告承建单位，并督促其整改。  4、项目验收阶段的监理要求:  （1）审核竣工文档资料的完整性、可读性及其与项目实际的一致性。  （2）审查承建单位提交的正式验收申请，编写项目质量评估报告。  （3）参加项目正式验收，签署正式验收意见。  （4）审查承建单位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并报建设单位。  （5）编制/整理项目监理资料归档文件并报建设单位审核无误后，移交建设单位存档。 |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详见第三章“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采购包2：

详见第三章“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采购包3：

详见第三章“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采购包4：

详见第三章“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3.2.4设施设备配置要求**

采购包1：

详见第三章“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采购包2：

详见第三章“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采购包3：

详见第三章“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采购包4：

详见第三章“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详见第三章“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采购包2：

详见第三章“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采购包3：

详见第三章“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采购包4：

详见第三章“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

采购包2：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

采购包3：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

采购包4：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采购方指定地点

采购包2：

采购方指定地点

采购包3：

采购方指定地点

采购包4：

采购方指定地点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验收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本项目合同及附件文本；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采购包2：

验收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本项目合同及附件文本；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采购包3：

验收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本项目合同及附件文本；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采购包4：

验收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本项目合同及附件文本；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采购包2：

分期付款

采购包3：

分期付款

采购包4：

分期付款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乙方上线耦合底座功能，并开始开展项目谋划、智慧决策、实施监管3个功能模块开发工作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乙方完成项目谋划系统、智慧决策系统、实施监管系统的开发与测试并通过初步验收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乙方完成合同约定全部内容，经最终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采购包2： 付款条件说明： 项目初验通过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采购包2： 付款条件说明： 乙方完成合同约定全部内容，经最终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0%。

采购包3：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采购包3： 付款条件说明： 项目初验通过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3： 付款条件说明： 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系统测评工作，并向甲方提交信息系统软件测试报告通过项目最终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4：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采购包4： 付款条件说明： 顺利完成项目主体开发阶段的监理服务内容并通过初步验收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4： 付款条件说明： 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监理内容，经最终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3.3.6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违约责任：按照本项目合同条款及《民法典》中关于违约责任的相关条款处理。

采购包2：

违约责任：按照本项目合同条款及《民法典》中关于违约责任的相关条款处理。

采购包3：

违约责任：按照本项目合同条款及《民法典》中关于违约责任的相关条款处理。

采购包4：

违约责任：按照本项目合同条款及《民法典》中关于违约责任的相关条款处理。

**3.5其他要求**

1、推荐中标候选人：当一个投标人参与多个包项投标，按第1包、第2包、第3包、第4包的顺序评审，在第1包评审的包项中已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在其后评审的包项中参与评审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应参与相应包项的评审和打分）。2、本项目采购内容“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建设项目一标段/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建设项目二标段/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建设项目三标段/西安市城市更新耦合平台建设项目四标段”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1）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其他未列明行业。3、供应商需要在线提交所有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中标供应商在中标结果公示后线下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壹份，递交文件地点：西安市高新区沣惠路16号泰华金贸国际8号楼28层。4、各供应商应根据“陕西省财政厅 陕财办采函[2023]14号文”陕西省财政厅关于省级预算单位全面推行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化交易的通知”、《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化交易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做好人员配备、设施设备、系统操作的相应准备，熟悉并正确实施相关操作流程，承担由于操作或其他因素造成的不利后果。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备注：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无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可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备注：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无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可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

采购包3：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备注：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无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可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

采购包4：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备注：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无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可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 提供有效存续的企业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投标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2 | 财务状况报告 | 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无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可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3 | 税收缴纳证明 | 提供2025年5月至今已缴纳任意一个月纳税证明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单位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4 | 社保缴纳证明 | 提供2025年5月至今已缴存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5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6 | 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7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8 | 企业信用查询 |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9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开标前的个人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除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还须同时提供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10 |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提供联合体协议。（注：1.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名(含牵头人)；2.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1）-（8）条规定,牵头人须满足投标人资格第（9）条规定；3.联合体的《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法人单位）或负责人（非法人单位）代表联合体各方进行签字、盖章，并对联合体各方负责。4.联合体必须按规定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联合体参与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采用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获取招标文件，并负责处理联合体投标过程所有相关事宜）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 提供有效存续的企业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投标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2 | 财务状况报告 | 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无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可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3 | 税收缴纳证明 | 提供2025年5月至今已缴纳任意一个月纳税证明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单位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4 | 社保缴纳证明 | 提供2025年5月至今已缴存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5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6 | 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7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8 | 企业资质 | 投标人须在国家密码管理局发布的《商用密码检测机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业务）目录》内或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提供加盖公章的网站公告页面及目录复印件或资质证书复印件。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9 | 企业信用查询 |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10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开标前的个人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除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还须同时提供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11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视为独立投标，不分包。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采购包3：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 提供有效存续的企业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投标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2 | 财务状况报告 | 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无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可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3 | 税收缴纳证明 | 提供2025年5月至今已缴纳任意一个月纳税证明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单位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4 | 社保缴纳证明 | 提供2025年5月至今已缴存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5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6 | 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7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8 | 企业信用查询 |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9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开标前的个人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除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还须同时提供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10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视为独立投标，不分包。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采购包4：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 提供有效存续的企业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投标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2 | 财务状况报告 | 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无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可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3 | 税收缴纳证明 | 提供2025年5月至今已缴纳任意一个月纳税证明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单位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4 | 社保缴纳证明 | 提供2025年5月至今已缴存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5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6 | 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7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8 | 企业信用查询 |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9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开标前的个人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除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还须同时提供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10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视为独立投标，不分包。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无 | | |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无 | | | |

采购包3：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无 | | | |

采购包4：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 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 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3：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4：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2 | 签署、盖章 |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备注：凡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负责人可参照执行） |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材料.docx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偏差表.docx 投标人承诺书.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报价明细表.docx |
| 3 | 报价唯一且有效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标的清单 |
| 4 | 投标文件内容 |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 偏差表.docx |
| 5 |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 要求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偏差表.docx |
| 6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函 |
| 7 | 实质性条款 | 满足本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条款（服务期限、服务地点、付款方式）要求 | 偏差表.docx |
| 8 | 其他情形 | 无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材料.docx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偏差表.docx 投标人承诺书.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报价明细表.docx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2 | 签署、盖章 |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备注：凡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负责人可参照执行） |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材料.docx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偏差表.docx 投标人承诺书.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报价明细表.docx |
| 3 | 报价唯一且有效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标的清单 |
| 4 | 投标文件内容 |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 偏差表.docx |
| 5 |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 要求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偏差表.docx |
| 6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函 |
| 7 | 实质性条款 | 满足本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条款（服务期限、服务地点、付款方式）要求 | 偏差表.docx |
| 8 | 其他情形 | 无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材料.docx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偏差表.docx 投标人承诺书.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报价明细表.docx |

采购包3：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2 | 签署、盖章 |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备注：凡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负责人可参照执行） |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材料.docx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偏差表.docx 投标人承诺书.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报价明细表.docx |
| 3 | 报价唯一且有效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标的清单 |
| 4 | 投标文件内容 |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 偏差表.docx |
| 5 |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 要求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偏差表.docx |
| 6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函 |
| 7 | 实质性条款 | 满足本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条款（服务期限、服务地点、付款方式）要求 | 标的清单 |
| 8 | 其他情形 | 无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材料.docx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偏差表.docx 投标人承诺书.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报价明细表.docx |

采购包4：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2 | 签署、盖章 |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备注：凡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负责人可参照执行） |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材料.docx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偏差表.docx 投标人承诺书.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报价明细表.docx |
| 3 | 报价唯一且有效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标的清单 |
| 4 | 投标文件内容 |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 标的清单 |
| 5 |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 要求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偏差表.docx |
| 6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函 |
| 7 | 实质性条款 | 满足本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条款（服务期限、服务地点、付款方式）要求 | 标的清单 |
| 8 | 其他情形 | 无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材料.docx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偏差表.docx 投标人承诺书.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报价明细表.docx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2：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3：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4：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标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适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9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详细评审 | 项目理解 | 一、评审内容：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项目理解，包括但不限于①用户分析②现状分析③需求分析。 二、评审标准：方案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计6分；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2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每项缺陷扣1分。 （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逻辑混乱、前后表述矛盾；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或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 | 6.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总体设计 | 一、评审内容：投标人针对采购需求提供总体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总体架构②技术架构③部署架构和数据架构。 二、评审标准：方案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计6分；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2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每项缺陷扣1分。 （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逻辑混乱、前后表述矛盾；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或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 | 6.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建设方案 | 一、评审内容：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建设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耦合底座建设方案②项目谋划系统建设方案③智慧决策系统建设方案④实施监管系统建设方案。 二、评审标准：方案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计12分；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3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每项缺陷扣1分。 （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逻辑混乱、前后表述矛盾；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或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 | 12.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数据资源建设及数据治理方案 | 一、评审内容：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数据资源建设及数据治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数据资源建设方案②数据治理方案。二、评审标准：方案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计6分；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3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每项缺陷扣1分。 （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逻辑混乱、前后表述矛盾；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或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 | 6.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实施方案 | 一、评审内容：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工作流程②质量保障措施③进度计划④培训方案⑤风险控制方案⑥售后服务方案及保密措施等。 二、评审标准：方案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计18分；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3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每项缺陷扣1分。 （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逻辑混乱、前后表述矛盾；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或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 | 18.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团队配置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派团队服务人员应不少于25人，项目团队配置不满足此要求不得分，满足此要求按以下进行赋分： 1、项目负责人具有城乡（市）规划专业正高级（教授）职称、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证书、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证书，每提供一项计1分，满分3分； 2、技术负责人具备“计算机信息管理”专业正高级工程师职称、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有一项得1分，最高得2分； 3、拟投入项目技术人员团队（除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外）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PMP、软件设计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系统架构设计师、数据库系统工程师、地理信息安全保密培训合格证明的，满分7分。每少一项证书扣1分，扣完为止。单人多证不重复计算。 注：投标人需提供团队人员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及自2025年6月以来任意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12.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研发能力 | 1、投标人具有以下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耦合底座类：包括数据耦合平台、分布式安全防护、协同应用安全等类型； 2）数据处理类：包括多源数据融合、防灾数据质控、数据脱敏与加密等类型； 3）应用软件类：包括项目策划生成、规划辅助设计与情景模拟、联审决策、全生命周期数据管理等类型。 每提供一项得1分单项不重复计分，满分10分。 2、投标人具有国产自主化的耦合底座、数字孪生底座或者CIM平台等数据底座软件，通过具备CNAS和CMA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自主化评估并取得评估报告(报告必须包含“自主化”字样，且在招标公告发布前取得），且非开源代码评估占比大于90%，得4分。注：要求提供该第三方机构盖章的CMA和CNAS证明文件。 | 14.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综合实力 | 1、投标人提供“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计1分，满分4分，不提供不得分。 2、投标人提供有效的甲级测绘资质证书（专业类别须含地理信息系统工程）的计2分；乙级及以下计1分，没有不得分。 | 6.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业绩 | 投标人提供自2022年1月1日起至今的同类（更新规划类或耦合底座类）项目业绩，每份计2分，满分10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封面、服务内容、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加盖投标人公章。 | 10.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 1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 适用情形 | 扣除比例（C1）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10%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10%）;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2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 | 4.00% | 1、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对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2、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4%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4%）;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开标一览表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9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详细评审 | 项目理解 | 投标人能够充分理解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并能全面覆盖项目设计所有功能业务需求，合理、有效地体现评测过程且能抓住项目整体工作的重点与难点计6分；投标人能基本理解采购人业务需求，并能基本覆盖项目设计系统需求计3分；投标人未能清晰理解用户需求，内容空泛、粗略计1分；此项未提供者不得分。 | 6.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项目实施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从评测内容、评测方向、评测重点、需求分析、评测方法以及评测工具等几个方面进行分析，内容全面、分析深入、方法详细、工具先进的计6分；实施方案基本能够覆盖用户需求，但仅简要描述了评测内容、评测方向、评测重点、需求分析、评测方法以及评测工具或缺失任意一项的计3分；测试内容未能全面覆盖用户需求，同时也未从测试角度进行深入需求分析，并且测试方法简单的计1分；此项未提供者不得分。 | 6.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质量管理 | 投标人有完善的质量保障体系，可行的质量保障措施，项目质量承诺详细全面，计6分；有质量保障体系及质量保障措施，项目质量承诺可行性一般计3分；质量保障体系没有或不完整，缺少可行的质量保障措施，没有对项目质量的承诺计1分；此项未提供者不得分。 | 6.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风险管理 | 投标人能够全面识别风险，风险应对措施详细且可行性强的计6分；基本能够识别风险、风险应对措施较详细的计3分；基本识别风险、风险应对措施一般的计1分；此项未提供者不得分。 | 6.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测评报告样例 | 投标人能够提供完整的陕西省内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样例，用户能够依据测评报告样例的整改意见和建议完成整改工作的计6分；大部分满足要求得3分；基本上不满足要求的得1分；此项未提供者不得分。 | 6.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保密管理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出完备的保密控制管理措施，保密控制管理措施完备，可行性强计6分；保密控制管理措施具有可行性，能够保障项目实施计3分；保密控制管理措施内容空泛，无实质意义计1分；此项未提供者不得分。 | 6.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培训方案 | 投标人提供培训方案，培训方案中关于培训方式、内容和水平等，应有保证培训质量的相关措施，确保用户达到从容应对项目后期持续的商用密码应用管理要求。培训方案完整，可行性强计6分；培训方案基本能够实现项目目标，具有可行性计3分；培训方案内容空泛，无实质意义计1分；此项未提供者不得分。 | 6.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重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 | 投标人提供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对策措施。针对本项目服务的重点和难点的认识及分析到位、明确，具有完善、合理的对策措施，具有科学性，针对性、可行性强得8分；重点和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把握基本准确，分析基本清楚，对策措施有可行性得6分； 对本项目有重点、难点分析及对策措施得3分； 重点和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把握不准确，分析不清楚，对策措施过于简单、空泛得1分； 此项未提供者不得分。 | 8.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服务承诺 | 服务承诺内容全面，描述详尽，针对性、可行性强计6分；服务承诺内容针对性、可行性一般计3分；服务承诺内容简单笼统，针对性、可行性欠缺计1分；此项未提供者不得分。 | 6.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服务团队 | 1.项目经理(6分） 派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备以下资质：（1）具备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从业人员证书（考核成绩80分以上），且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软考高级），得2分；（2）具备注册信息系统安全认证专家证书（CISSP），得2分；（3）信息安全保障人员（CISAW）风险管理方向认证证书，得2分。 （备注：投标人需提供项目经理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及自2025年6月以来任意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2.项目技术团队（10分） 项目技术团队人员具备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从业人员证书和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资质证书，得1分/人，本项最高10分； （备注：投标人需提供团队人员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及自2025年6月以来任意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16.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服务能力 | 1、投标人具备ISO/IEC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计2分； 2、投标人具备中国信息安全评测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风险评估资质，一级计2分、二级计1分、三级及以下不得分； 3、具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颁发的检验机构认可证书（证书检验范围包含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计2分； 4.具备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机构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计2分。 （备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8.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业绩 | 投标人提供自2022年1月1日起至今的同类项目业绩，每份计2分，满分10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封面、服务内容、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加盖投标人公章。 | 10.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 1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 适用情形 | 扣除比例（C1）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10%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10%）;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采购包3：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9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详细评审 | 需求理解 | 一、评审内容：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出适用于本项目的需求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理解②需求分析③项目重难点分析。 二、评审标准：方案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计12分；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4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每项缺陷扣1分。 （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逻辑混乱、前后表述矛盾；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或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 | 12.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测试方案 | 一、评审内容：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测试方案，描述详细完整、思路清晰，且适用于本项目的整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整体实施方案②项目实施计划③测试方案④测试流程与进度。 二、评审标准：方案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计16分；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4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每项缺陷扣1分。 （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逻辑混乱、前后表述矛盾；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或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 | 16.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服务保障措施方案 | 一、评审内容：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服务保障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服务质量保障措施②合同管理文档管理措施。 二、评审标准：方案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计8分；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4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每项缺陷扣1分。 （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逻辑混乱、前后表述矛盾；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或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 | 8.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保密方案 | 一、评审内容：投标人应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保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保密承诺②保密责任③相应的保密措施④保密管理制度。 二、评审标准：方案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计12分；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3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每项缺陷扣1分。 （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逻辑混乱、前后表述矛盾；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或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 | 12.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合理化建议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明确的合理化建议。合理化建议科学合理，对项目实施有实际指导意义的计5分；有合理化建议，可行性一般计3分；合理化建议内容空泛，无实质性意义计1分；此项未提供者不计分。 | 5.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服务承诺 | 服务承诺内容全面，描述详尽，针对性、可行性强计5分；服务承诺内容针对性、可行性一般计3分；服务承诺内容简单笼统，针对性、可行性欠缺计1分；此项未提供者不得分。 | 5.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项目团队 | 1.项目经理应具有软件测评师证书（高级），同时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认可的高级工程师职称资格证书，提供证明材料齐全得4分，缺1项不得分。 2.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认可的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资格证书得2分。 3.项目实施团队成员（除项目技术负责人及项目经理）至少6人，应具备软件测评师资格证书，每有1人计1分，满分6分。 （备注：投标人需提供团队人员（含项目技术负责人及项目经理）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及自2025年6月以来任意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12.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服务能力 | 1.具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证书），认可检验检测能力范围包括产品质量10项、使用质量5项计3分，认可检验检测能力范围包括产品质量6项-9项、使用质量2项-4项计2分，认可检验检测能力范围包括产品质量（功能性、可靠性、兼容性、信息安全性、性能效率）5项计1分，未提供不得分。 2.2024年性能效率测试、兼容性测试的测量审核或能力验证结果为满意，提供材料的计1分，不满意或未提供不得分。 3.供应商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证书的，每提供一项计1分，满分3分，未提供不得分。 4.供应商具有国家级或省级保密部门颁发的涉密资质，提供证明材料得3分，未提供或不满足不得分。 | 10.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业绩 | 投标人提供自2022年1月1日起至今的类似（软件测评类）项目业绩，每份计2分，满分10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封面、服务内容、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加盖投标人公章。 | 10.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 1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 适用情形 | 扣除比例（C1）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10%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10%）;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采购包4：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9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详细评审 | 监理实施方案 |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提供监理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监理总体的工作目标②监理内容③服务方式④监理流程等。 二、评审标准：方案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计8分；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2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每项缺陷扣1分。 （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逻辑混乱、前后表述矛盾；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或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 | 8.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控制的方法和措施 |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提供控制的方法和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进度控制管理措施②变更控制的方法和措施③投资控制的方法和措施等。 二、评审标准：方案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计15分；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5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每项缺陷扣1分。 （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逻辑混乱、前后表述矛盾；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或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 | 15.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质量控制管理措施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质量控制管理措施方案。质量控制管理措施方案完整，详细，可实施性强计8分；质量控制管理措施方案较完整、有一定的合理性，适用于本项目计6分；有质量控制管理措施方案且方案可行，基本适用于本项目计3分；质量控制管理措施方案内容空泛，无实质意义计1分；此项未提供者不计分。 | 8.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信息安全控制措施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信息安全控制措施。信息安全控制措施，方案详细、规范、可行性强计6分；信息安全控制措施，方案基本完整、较为规范，具有可行性计3分；信息安全控制措施内容空泛，无实质意义计1分；此项未提供者不计分。 | 6.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合同和文档管理的措施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合同和文档管理的措施。合同文档管理措施，方案详细、规范、可行性强计6分；合同文档管理措施，方案基本完整、较为规范，具有可行性计3分；合同文档管理措施内容空泛，无实质意义计1分；此项未提供者不计分。 | 6.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组织协调的方法和措施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组织协调的方法和措施。组织协调的方法和措施详细、规范、可行性强计6分；有组织协调的方法和措施，内容可行计3分；组织协调的方法和措施内容空泛，无实质意义计1分；此项未提供者不计分。 | 6.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保密措施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保密措施。保密措施内容详细完整，能够提供保密承诺，且保密措施利于项目实施计6分；有保密措施，内容基本可行，能保障项目顺利实施计3分；保密措施内容空泛，无实质意义计1分；此项未提供者不计分。 | 6.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合理化建议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合理化建议。合理化建议合理、切实可行，内容详尽、全面，计4分；有合理化建议，可行性一般，内容较详尽、全面计2分；合理化建议内容空泛，无实质意义计1分；此项未提供者不计分。 | 4.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服务能力 | 1、投标人具有信息系统工程监理服务标准贯标证书的，得2分，未提供得0分。2、投标人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须包含“信息系统工程咨询、监理及相关技术服务”。 每提供1个计1分，满分5分。未提供不得分。 | 7.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监理团队 | 项目监理团队配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1名，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代表1名，专业监理工程师不少于3名人员，所有配备人员须具备通过国家软考获得的“信息系统监理师证书”，否则以下得分项不得加分： 一、总监理工程师 1.具有通过国家软考获得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系统分析师证书、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以及软件工程造价师证书，每提供一项计1分，满分5分。 2.总监理工程师具有近3年（2022年1月至今）类似（信息化监理）项目合同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1份得1分，最多得3分。 （备注：1、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及自2025年6月以来任意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2、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封面、服务内容、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加盖投标人公章，需体现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二、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须具备国家软考获得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和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同时具备得3分，否则不得分。 （备注：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及自2025年6月以来任意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三、专业监理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团队（不少于3人）提供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软件测试工程师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ITSS服务项目经理证书、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一级建造师（机电）证书、PMP项目管理专业资格证书，每提供1个证书得1分，最多得7分。 （备注：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及自2025年6月以来任意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18.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业绩 | 投标人提供自2022年1月1日起至今的类似（信息化监理）项目业绩，投标文件中附合同证明文件，每份计2分，满分6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封面、服务内容、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加盖投标人公章。 | 6.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 1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 适用情形 | 扣除比例（C1）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无 | | | | | |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最低评标价法适用）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倾向性和歧视性、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标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标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 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标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标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 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标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标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6章投标文件格式**

**6.1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报价明细表.docx

详见附件：偏差表.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采购包2：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报价明细表.docx

详见附件：偏差表.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采购包3：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报价明细表.docx

详见附件：偏差表.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采购包4：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报价明细表.docx

详见附件：偏差表.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服务方案及其他资料.docx

**第7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拟签订的合同文本.docx